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 106 年度廉政會報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19 日下午 2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分局 3 樓會議室

主席：吳分局長明德

記錄：高珮綺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各位主管大家好！反貪腐工作最重要的是執行面的努力，務必要求同仁保持良好廉潔操守，遇到廠商或民代不當請託關說、飲宴應酬、贈受財物等行為時，請通知政風室處理，做好防範貪瀆事件，維護清廉施政形象。並加強公務員申請小額款項之防貪宣導，灌輸同仁「勿因貪小而為之」的觀念，避免因一時僥倖心態而影響公務前程。

貳、上次會議主席裁(指)示事項執行情形：(略)

裁示：洽悉。

參、秘書單位工作報告：(略)

裁示：洽悉，下半年 7 月 7 日本分局辦理「熱浸鍍鋅國家標準及工程應用說明會」及 9 月 7-8 日「106 年外銷水產品法規教育訓練」皆納入廉政宣導。

肆、業務興利防弊措施檢討報告

一、第一課：檢驗標準改版服務方案

裁示：洽悉，此方案乃本機關獨特之服務，且藉由此項興利措施，得有效避免後續之弊端。

二、第四課：木製板材類商品業務執行防弊預防及建議改善措施專案報告

裁示：洽悉，取樣作業措施訂有貨櫃平均取樣規定，惟散裝部分未有，請同仁於執行時注意隨機原則。

伍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、（如會報資料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下次廉政會報請**第二課**及**第五課**就執行業務時，易涉及弊端風險或廠商較常規避法規之處進行報告。

提案二、（如會報資料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請各主管提醒同仁對於小額補助款項應覈實申領，勿因小失大。

提案三、（如會報資料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各課室召開課室會議時，請邀請人事室與政風室與會面對面座談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（無）

柒、主席結論：

謝謝各位主管今日的參與和發言，會中報告有關公務員小額款項申請防貪事項及曾發生之案例，希望各單位主管能切實掌握同仁身心及差勤狀況，並請政風室持續宣導防貪觀念，要求同仁嚴守倫理規範，清廉自持，贏得民眾的肯定與信任。

捌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30 分。